



## 《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账户和服务费率》更新公示

尊敬的客户：

我行已更新《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业务账户和服务费率》（以下简称“费率表”），将于 2025 年 2 月 11 日起生效，此次更新的内容为：

1. “**海外汇款：汇出汇款：电汇**”项目添加备注：“国内外费用承担方式有 3 个选项：共同 SHA、收款人 BEN、汇款人 OUR。SHA 指汇款行的费用由汇款人承担，如存在收款行或者中转行等费用，款项内扣除。BEN 指汇款行的费用由收款人承担，如存在收款行或者中转行等费用，款项内扣除。OUR 指汇款行的费用由汇款人承担，如存在收款行或者中转行等费用，取决于海外银行的操作，事后向汇款行/汇款人收取或款项内扣除。我行免费指免除汇丰费率表上我行收取的手续费，免除费率范围不包括收款行，中转行等汇款路径中产生的非我行定价费用。如汇款发生退款，已产生的原收费不给予退回。”
2. “**海外汇款：汇入汇款：海外汇入汇款**”添加备注：“可能有相关国内、外中转行收费。”
3. 人民币 II 类银行结算账户及 III 类银行结算账户费率表中新增 3 个免费项目：“大湾区人民币 II 类结算账户项下发生向汇丰香港同名人民币账户的汇出汇款”、“开立冻结存款证明、开立余额证明”、“他行卡转入服务”。

汇丰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2025 年 2 月 10 日